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编号：2016-011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1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2名，监事姚国华授权卢弘毅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弘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确定2016年1月27日为授予日，授予61名激励对象52.999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